

证券代码：300237

证券简称：美晨科技

公告编号：2016-071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张磊先生关于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一、股票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张磊先生于 2015 年 09 月 02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0,500,000 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 2015 年 09 月 02 日起至张磊先生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09 月 0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5-119）。

本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进行了权益分派，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260,686,972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

因此张磊先生上述质押股份由 20,500,000 股增至 51,250,000 股。

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及解除质押情况：

2016年07月05日，张磊先生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上述51,250,000股其中的25,600,000股股票解除质押的相关文件，并已于2016年07月0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解除股权质押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张磊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212,216,7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2884%，其中本次解除质押股份25,6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2.0631%，占公司总股本的3.1712%。本次股票质押回购提前购回交易完成后，张磊先生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共计171,800,000股，占张磊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总数的80.955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1.2818%。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07月06日